**龙庆生物科技（定西）有限公司蔬菜育苗基质、马铃薯繁育基质、生物有机肥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6月30日，龙庆生物科技（定西）有限公司根据《龙庆生物科技（定西）有限公司蔬菜育苗基质、马铃薯繁育基质、生物有机肥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组由工程建设单位（龙庆生物科技（定西）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及检测单位（甘肃华谱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并特邀3名专家（名单附后）。

验收组成员对项目现场进行了实地踏勘，并核查了本项目主体工程、环保设施建设、运行情况。龙庆生物科技（定西）有限公司负责人对项目建设背景、主要生产工艺、生产等情况进行了介绍，重点对企业环保工作落实情况、环保设施设备的投入、环保制度体系建设、环保日常管理情况进行了介绍，甘肃华谱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治理措施及监测情况进行了报告，验收组进行了充分沟通，查阅了相关验收资料，形成了验收组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龙庆生物科技（定西）有限公司蔬菜育苗基质、马铃薯繁育基质、生物有机肥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龙庆生物科技（定西）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甘肃定西经济开发区循环经济产业园区新城大道14号；

建设规模：蔬菜育苗基质、马铃薯繁育基质和生物有机肥每条生产线年产能15万m3，三条生产线年综合产能45万m3。。

本项目建设情况：项日租用定西市河源市政工程有限公司闲置厂房6600m2，管理及后勤用房550m2，建设库房2052m2。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龙庆生物科技（定西）有限公司于2024年12月委托甘肃天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龙庆生物科技（定西）有限公司蔬菜育苗基质、马铃薯繁育基质、生物有机肥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25年4月以定开环评表﹝2025﹞2号文件《甘肃定西经济开发区生态环境和市场监管局关于龙庆生物科技（定西）有限公司蔬菜育苗基质、马铃薯繁育基质、生物有机肥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对项目进行批复。项目于2025年4月开工，2025年5月竣工，同月开始调试运行，目前已调试稳定。截至目前各项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正常，验收检测期间生产设施工况符合验收条件。

排污许可证申领情况及执行排污许可相关规定情况：2025年4月申领排污许可证，排污登证号为91621102MAE1TCRH5X001W。

项目从建设至运行过程中无环境投诉。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投资约2500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约为44.2万元，占总投资额的1.76%。

（四）验收范围

验收范围为一条由南到北的生产线，前端部分共用，生产线的末端分为三个系列，分别是蔬菜育苗基质生产线、马铃薯繁育基质生产线和生物有机肥生产线，每条生产线年产能15万m3及配套公辅设施和环保工程。

二、工程变更情况

根据本次验收工作中实际调查情况，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要求基本一致，不存在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项目生产线产生的颗粒物，采用设备脉冲滤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无组织排放。

（二）废水：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至市政管网。

（三）噪声：项目生产设备选用低噪音设备，生产设备置于密闭车间，基础减震，距离衰减降低噪声。

（四）固体废物：生活垃圾由垃圾桶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废包装袋集中收集后外售；脉冲滤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一）废气

由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厂界颗粒物最大浓度值为0.409mg/m3，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项目颗粒物可以达标排放。

敏感点TSP环境质量浓度日均最大值为278µg/m3，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表2中环境质量标准。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良好，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二）废水

由监测结果可知，项目生活污水中pH、CODCr、BOD5、悬浮物、氨氮、动植物油、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磷、总氮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三）噪声

由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厂界昼间噪声最大值为58dB(A)，夜间噪声最大值为47dB(A)，厂界四周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噪声治理措施符合环评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及现场踏看调查结果，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对地表水影响较小；项目无组织颗粒物最大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相关排放限值中要求，对环境空气影响较小；项目厂界噪声达标，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项目一般工业固废、生活垃圾等固体废物均能得到合理处置，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环保设施及措施按要求落实，符合“三同时”要求。项目建设过程中未发生重大变动，实际监测结果表明废气、废水、噪声等均能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均能得到合理处置，对项目区环境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验收工作组同意建设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进一步规范原料堆存、环境管理制度和台账记录。

2、加强脉冲滤袋除尘器日常运行管理和维护保养，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废气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验收负责人（建设单位），验收人员信息包括人员的姓名、单位、电话、身份证号码等，验收人员信息详见附件。

龙庆生物科技（定西）有限公司

2025年6月30日

